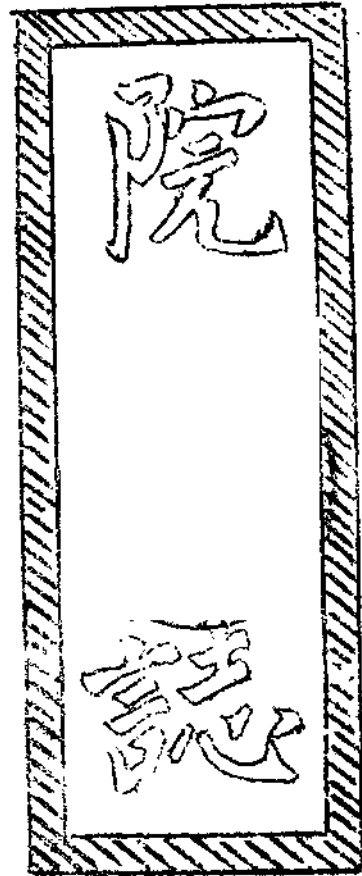




鶴壁市中醫院



前 言

编史修志是我国的优良传统，编写院志是人民卫生事业中一项重要的存史资治方法，有助于吸取经验教训，探索防病治病的规律，为开创社会主义医院新局面提供资料性依据。从而减少盲目性，增加科学性。

在院党支部和市卫生志编辑室的领导、帮助下，我们遵循新方志的要求，秉笔直书，充分体现出人民群众的作用，记述了本院发展的过程和走过的道路。

本院志为我院建院来的第一部志书，上限一九六九年，下限至一九八二年十二月。

共分十一章，按志书体例要求，业务性质和时间性质设置章、节篇目。以志为主，兼有述、记、图、表、相来阐明主题。

由于编纂人员各方面水平有限，更缺乏修志经验，能否合乎志书体例尚不得知，敬请提出宝贵意见。

第一章：沿革

第二章：地理位置与房屋建筑

第三章：结构设置

第四章：各时期的党政领导人

第五章：各时期的人员编制和床位

第六章：各科专业

第一节：内科

附一：针灸室

附二：理疗室

附三：心电图、超声波检查室

第二节：外科

附一：手术室

附二：供应室

第三节：正骨科：

第四节：妇产科

第五节：五官科

第六节：急诊室、注射室

第七节：放射科

第八节：化验室

第九节：药械科

附：大型医疗器械表

第七章：医疗护理工作

第一节：工作概况

第二节：主要的医疗规章制度

第三节：护理工作

第四节：历年医疗指标完成情况

第五节：医护人员进修、晋升、培训情况

附一：主治医师情况

附二：中、西医师名率

第六节：历年派出医疗队

第八章：爱国卫生运动和预防保健与计划生育

第一节：爱国卫生运动和预防保健

第二节：计划生育工作

第九章：政治工作

第一节：党的工作

第二节：团的工作

第三节：政治运动

第十章：后勤工作

第一节：机构人员情况

第二节：财政收支概况

第三节：主要财政管理制度

第十一章：大事记

编 后

第一章：沿革

一九六九年，鹤壁市钢铁路已形成一人口稠密，工厂众多的工业区。为方便和解决这一地区的工人、农民防病治病的要求，市卫生局决定：在钢铁路购地8404平方米，建立一综合门诊部。筹建工作于同年六月开始，一九七〇年六月施工完毕，建成两栋砖质结构的瓦房。一栋28间，488平方米，为开展医疗业务所用，内设西医内科、西医外科，妇产科、急诊室、针灸室、理疗室、正骨科、五官科、放射科、注射室、化验室、药房、收费室及门诊部办公室等。另一栋7间为单人宿舍。整个门诊部的房屋建筑面积为867平方米。

一九七一年五月，先后从鹤壁市第一人民医院，第二人民医院，市工人疗养院及其它单位调进工作人员35名。门诊部的主要任务是承担钢铁路一线的职工、家属及附近农村人民的常见病，多发病的防治工作。

一九七二年五月，门诊部建立了党的临时支部，席振林为临时支部书记，王修和，杜荣花为支部委员。同年11月，门诊部增加了中医科，占房一间，内有中医人员1人。

一九七三年，门诊部将原职工宿舍七间改为病房，内设观察床十八张。

一九七六年，除兴建了部分必需房外，工作人员增至55人。其中高级，（指医师以上）卫生技术人员5人，中级卫生技术人员12人，初级卫生技术人员21人，非技术干部5人，其他人员12人，

一九七七年四月，中共鹤壁市委根据当时本市卫生区域的布局情况，由组织部下文决定把钢铁厂门诊部扩建为鹤壁市中医医院。院内设：内科、外科、妇产科、中医科、五官科、针灸科、理疗室、化验室、注射室、急诊室、供应室、药剂处及综合病房病床32张。

一九七八年，本院职工增至33人，其中中医士3名，中药人员4人，西医5人，西药人员1人，市卫生防疫人员5人，初级卫生技术人员27人，其他人员1人。同年添置了400毫安X线机，超声治疗机，电动吸引器、心电图机、电击器等16台件医疗设备。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医院成立了办公室、政工处和总务股等办事机构，并经上级批准任命了各科专机长和负责人。

一九七九年，上级拨款8万元，用于兴建了门诊楼和病房楼。一九八〇年病房楼交付使用，开设病床100张，为综合住院部，总面积为840平方米。同年医院增设了心电图室、超声诊断室。

一九八一年，本院职工增至111人，其中7名中、西医师晋升为主治医师（主治医师15人）；中级卫生技术人员4人；初级卫生技术人员32人；同年五月，本院所有医疗科室列为独立的业务科室，十一月划分为内外科，并建立了独立的门诊部。

一九八二年底，全院有工作人员130人，其中中西医主治医师7人；中医师17人；西医师1人；中医士10人；西医士4人；护士13人；中、西药员2人；检验士2人；初级卫生技术人员35人；行政人员及工勤人员20人。同年医院购置了心电图机一台。

门诊部新设了中医儿科、中医妇科。当时医院可治疗心血管系统，呼吸系统及消化系统的疾病。X光检查开展了肠、胃、食道透视及照片。

第二章：地理位置与房屋建筑

鹤壁市中医院位于大湖地区西北，现场河街的西段北侧，坐北朝南。全院占地15·92亩。房屋建筑共147间，内有钢筋混凝土结构的二层楼4栋，88间，占地面积2086平方米；有6栋混合及砖木结构的红砖瓦房，共84间，占地面积为3518·50平方米，除家属住房占用908平方米外，余者均为医疗用房。



上图中医院大门



医院前庭院



门诊大门



门诊一角



办公楼一角



药库楼



家属楼



食堂

第三章：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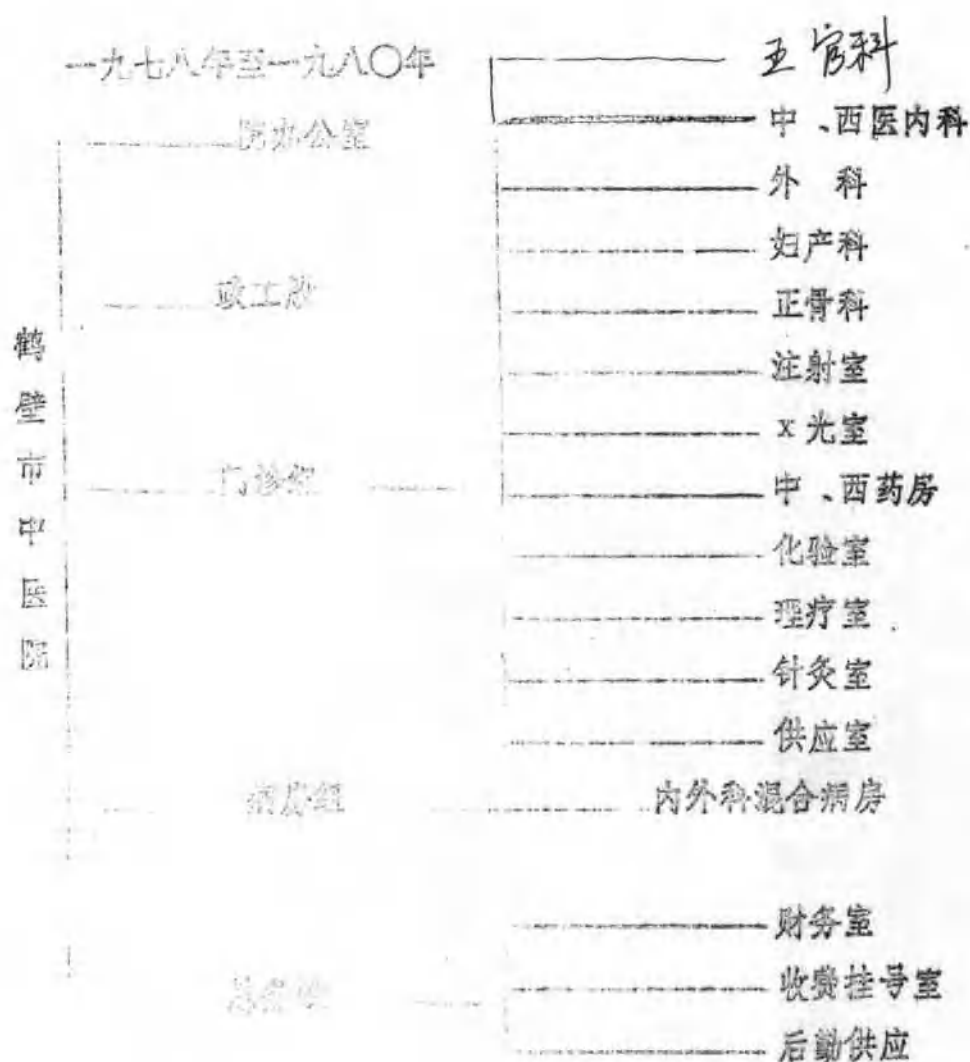
鹤壁市中医院的前身是一个综合性的门诊部，始建于“文化大革命”时期的一九六九年。十几年来，由于各项工作没有纳入正确轨道，因而机构设置不够完整。一九七八年以后，设立了必要的办事机构，任命了

各办事机构的领导人，机构设置才日益健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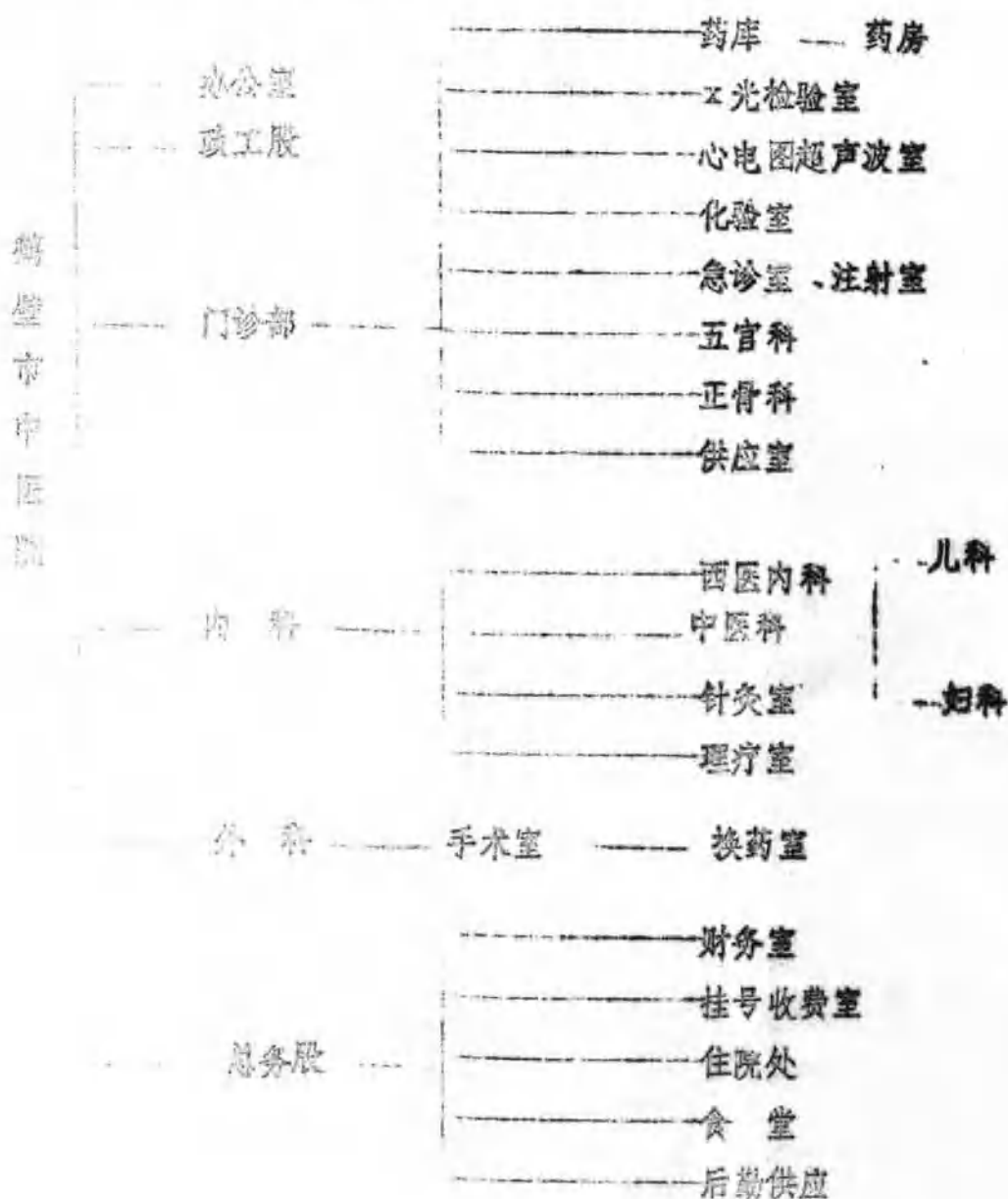
现将机构设置分一九六九年至一九七七年，一九七八年至一九八〇年，一九八一年至一九八二年三个时期列表说明如下：

一九六九年至一九七七年

钢 铁 路 门 诊 部	_____	西内科
	_____	西外科
	_____	西妇产科
	_____	五官科
	_____	正骨科
	_____	化验室
	_____	x光室
	_____	理疗室
	_____	针灸室
	_____	注射室
	_____	急诊室
	_____	药 房
	_____	供应室
	_____	收费室
	_____	财务室



一九八一年至一九八二年



第四部分：老时期党政领导人

本院从新建单位，加之处于“文化大革命”时期，领导干部更换较为频繁。15年来，先后共达7任，19人次。

老时期领导人职务任期一览表

医院名称	任次	职 务	姓 名	任 期
钢铁路 门诊部	1	临时党支部书记	席振麟	71.5—76.1
		革委会付主任	王修和	70.6—72.6
			郝千勤	72.2—76.12
钢铁路 门诊部	2	党支部书记	苏佐州	76.1—77.4
		革委会付主任	康振家	77.—78.6
鹤壁市 中医院	1	党支部书记	苏佐州	77.4—78.8
		革委会付主任	康振家	77.4—78.6
	2	党支部书记	李 宾	78.1—80.6
		革委会付主任	张天义	78.9—80.6
		付 院 长	李 宾	79.3—至今
		付 院 长	张树越	79.7—至今

医院名称	任次	职 务	姓 名	任 期
鹤壁市	3	党支部付书	王嵩山	80.6—82.9
		记付院长		
中医院		付院长	李振华	80.6—至今
		付院长	张树越	
		付院长	刘延忠	
鹤壁市	4	党支部书记	李尚春	81.12—至今
中医院		付院长	李振华	
		付院长	张树越	
		付院长	刘延忠	

第五章：各时期人员编制和床位

本院的人员和床位一直属于逐渐上升的趋势。一九七一年开诊时期，仅有工作人员35人，无有床位。一九七三年，设简易观察病床18张。一九七六年，人员增到55人，简易观察床增到32张。一九七八年，人员增到63人。一九八〇年，工作人员增到99人，病床增到100张。一九八二年底，工作人员增到130人，床位100张。

各时期人员编制和床位一览表

年 别	分 类 数 目	总 人 数	卫 生 技 术 人 员			行 政 人 员	工 勤 人 员	床 位	备 注
			高 级	中 级	初 级				
1970年底		35							
1976年底		55	5	12	21			13	
1977年底		55	5	12	21			32	
1978年底		63						32	
1979年底		71	16	11	30	13	1	100	
1980年底		99	16	19	48	5	11	100	
1981年底		115	20	44	32	15	6	100	
1982年底		130	25	46	35	11	13	100	

注：高级卫生技术人员指医师以上；中级指医士、护士；初级指护理和未定职称的卫生人员。

第六章：各科专业

第一节：内科

一九七〇年钢铁路门诊部时期设有内科。当时因无房屋，所有的工作人员均参加基本建设的施工劳动。有时到附近的农村和工厂出诊。一九七一年元月一日正式开诊。当时有医师1人，医士1人。诊断室2间，32平方米。备有听诊器、血压计和体温表等必要的医疗器械。

开诊后，主要治疗心脏病、肺心病、尿毒症等内科疾病。特别是对于心脏病的治疗效果为佳。当时有一病人在外地医院经多次检查，诊断为肝癌，费达几千元，治疗无效。后到门诊部内科经王庆芝医师检查确诊为心脏病。因当时门诊部无有病床，即利用家庭病床的方式进行治疗。在短期内，用医药费9元多使其恢复健康，目前，此人仍然健在。

一九七一年九月，增设中医科，有诊断室1间，32平方米，中医1人。主要以中草药及中成药治疗一般内科慢性疾病。

一九七三年，门诊部设立了简易病房，内设简易混合病床18张。由于没有明细分工，18张病床由各科混合使用，收治的病人均为内科一般慢性疾病和外伤病人。

一九七七年四月，钢铁路门诊部改为鹤壁市中医院，但由于中医技术力量薄弱，加之缺乏中医的管理经验，内科治病一直是中、西医并用，不能发挥中药中医的特点。长期处于中不中、西不西的状况下。随着医院条件的改善和中医技术力量的加强，一直到一九八〇年才逐渐好转。

一九八〇年，医院病床增至100张，人员分为门诊病房西个大组。

年经生行7分科，不久又合在一起。至一九八二年底，初步进行了分科，内科科组下设病床50张，有主治医师1人，中医师5人，中医士2人，护士3人，护校员3人。其他内科医务人员均在门诊工作。

附一：针灸室

随同门诊部同时建室，占房两间，32平方米。室内设治疗床10张，各室配有毛毯。当时有中医师1人，初级人员1人。主要配合内科用针灸治疗小儿麻痹症、高血压脑栓塞后遗症及面部神经麻痹等，平均日诊疗~~在~~^达60—70人之间。

一九七三年后，针灸室的医务人员增加至4人，均为初级人员。一九八〇年因工作人员调动，针灸室人员减少到2人，均为初级人员。故病人日趋减少，此状一直沿续至今。

附二：理疗室

一九七一年一月建室，占房1间，16平方米。有初级卫生技术人员1人。室内配有红外线、紫外线、辐射热等理疗设备。另外设有短波、超短波、超声波和磁疗等理疗器械。主要治疗风湿、慢性脊椎炎及坐骨神经痛等。

建室至今，从未增减过人员，当时的一卫生技术人员，已于一九八〇年六月晋升为中级卫生技术人员。

